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2010-045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2月17日下午3:00在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泰安路105号亚盛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宗仁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交全体董事、监事以及经理,会议以现场表决和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会议应参加董事15人,实参加董事15人,现场表决10人,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5人。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0票回避、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

因本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2—24层的房产,出入通道不方便,停车场小,配套电梯数量少,该房产建筑面积2630平方米,自2008年8月闲置后对外出租收益一直不高,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集中精力全面发展公司的农业类主营业务,本公司拟对其进行对外出售。

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账面原值7,632,587.79元,账面净值5,375,687.03元。经具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资格的兰州博纳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号:01011103号),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评估值为13,833,800元,增值率为157.3%。本次成交价格以评估值为基数确定,为人民币13,833,800元。

本次交易对方为兰州加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交易公开、公平、公正,符合市场规则。本次交易合同尚未签署,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法定代表人何宗仁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出售资产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本次交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召开时间为2010年12月27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二、会议以0票回避、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甘肃亚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盛国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98%,因亚盛国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0—21层的房产,出入通道不方便,停车场小,配套电梯数量少,该房产建筑面积1752.96平方米,自2008年8月闲置后对外出租收益一直不高,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该公司拟对其进行对外出售。

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账面原值4,568,684.00元,账面净值3,282,173.00元。经具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资格的兰州博纳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号:01011103号),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评估值为9,220,569.6元,增值率为180.9%。本次成交价格以评估值确定,为人民币9,220,569.6元。

本次交易对方为兰州加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因此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交易公开、公平、公正,符合市场规则。

本次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召开时间为2010年12月27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详细情况见《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201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类别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销售产品或商品	农副产品	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20%
	啤酒原料	玉门铁马啤酒花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10%
	小计		1,600.00	
采购产品或商品	农用材料	景泰泰山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54%
	包装材料	酒泉市农垦印刷厂	210.00	100%
	酒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小计		660.00	
其他交易	托管费用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350.00	100%

本公司2010年度全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由16,100万元变更为18,710万元。

该议案分为6个小议案进行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 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出售农副产品产品的日常关联交易;
- 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玉门铁马啤酒花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啤酒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景泰泰山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农用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

酒泉市农垦印刷厂采购包装材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5、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酒品的日常关联交易;

6、会议以关联董事8票回避、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向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托管费用的日常关联交易;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2010-046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公司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简介:本次出售公司资产包括两笔交易:
- (一)本公司拟出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2—24层的房屋所有权,建筑面积2630平方米,评估价值为人民币5260元/平方米,成交价格13,833,800元。
- (二)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拟出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0—21层的房屋所有权,建筑面积1752.96平方米,评估价值为人民币5260元/平方米,成交价格9,220,569.6元。

- 两笔交易均未构成关联交易。
- 两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一、交易概述

1)因本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2—24层的房产,建筑面积2630平方米,出入通道不方便,停车场小,配套电梯数量少,自2008年8月闲置后对外出租收益一直不高,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集中精力全面发展公司的农业类主营业务,本公司拟对其进行对外出售。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20—21层的房产,建筑面积1752.96平方米,自2008年8月闲置后对外出租收益一直不高,该公司拟对其进行对外出售。

二、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表决情况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于2010年12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以全票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及《关于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独立董事经审阅本次交易的有关资料,认为:本次交易是建立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公开、公平、公开,符合市场规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交易标的情况介绍

此两笔交易的标的均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张掖路219号基隆大厦,其中本公司拟出售22—24层,共计三层,建筑面积2630平方米;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甘肃亚盛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拟出售20—21层,共计二层,建筑面积1752.96平方米。

这两处房产所在地出入通道不方便,停车场小,配套电梯数量少。本次交易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限制出售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交易对方:兰州加禾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东;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注册: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街道延寿巷8号9层001号;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银行贷款担保;房屋抵押贷款;按揭贷款服务;项目投资担保服务;个人消费贷款担保服务;汽车按揭贷款、质押贷款担保服务;其它各类贷款担保服务。

五、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介绍

截止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拟出售的房产账面原值7,632,587.79元,账面净值5,375,687.03元。经具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资格的兰州博纳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号:01011103号),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评估值为13,833,800元,增值率为157.3%。本次成交价格以评估值为基数确定,为人民币13,833,800元。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拟出售的房产账面原值4,568,684.00元,账面净值3,282,173.00元。经具有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资格的兰州博纳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评估号:01011103号),截止2010年9月30日,该房产评估值为9,220,569.6元,增值率为180.9%。本次成交价格以评估值确定,为人民币9,220,569.6元。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流动性,优化资产结构,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本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0-037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秀林先生主持,公司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决策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签字形式表决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广发证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之股权激励备集财产信托期限及调整信托费用等事项的议案》。

“广发证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之股权激励备集财产信托”于2006年12月20日正式成立,原信托期限2年,原转让价格为2006年6月30日广

发证券经审计的净资产;2008年12月15日,全体受益人在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一次股东大会上一致通过,将信托期限由2年延长至4年,于2010年12月20日到期,原信托费用自去年共溢价拾倍方支付。由于信托计划即将到期,期限延长至2013年12月20日;信托期间如“广发证券董事会制订的“广发证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以实施时的每股净资产为参考来确定转让价格;自2010年12月21日起信托费用为人民币100万元。

表决结果:通过,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0-035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8月5日,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0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846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

代表人为张立军、赵怡。

有关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文豪
联系电话:0591-87307399
传 真:0591-87307308
保荐人:承信(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艺虹
联系电话:020-87555888-683
传 真:020-87555880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2010-22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2月15日以电子传递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在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成员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参与南京市浦口新城土地一级开发的议案》;

会与委托方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建设指挥部初步协商,本公司拟受托参与浦口新城的土地一级开发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土地整理、市政基础设施

建设、市政配套设施建设、保障安置住房建设等。本公司根据实际投资金额按照双方约定获取固定回报。此外,本公司将利用自身的品牌优势、资金优势和资源整合优势,积极参与浦口新城的房产项目开发。

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的投资期为2010年12月至2013年12月,总投资金额约30亿元人民币,预计于2013年12月31日前收回全部投资本金和收益。

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以上项目的谈判、签约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5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12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10年第255次工作会议审核了公司配股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配股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黔轮胎A 公告编号:2010-049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 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10年12月7日发行,发行结果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10黔轮胎CP01
短期融资券代码	1081424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5天
计息方式	附息式浮动利率	起息日	2010年12月8日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参考收益率	4.55%(半年定期存款利率+2.35%)
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0-013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项目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于2010年11月22日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合同》及《股权转让协议》,其详细内容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资(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成立山东金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于2010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两人,弃权0人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

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的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项目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于2010年11月22日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合同》及《股权转让协议》,其详细内容刊登于2010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资(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成立山东金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公司于2010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两人,弃权0人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

证券代码:600108 证券简称:亚盛集团 编号:临2010-047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一、预计201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类别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销售产品或商品	农副产品	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	700.00	20%
	啤酒原料	玉门铁马啤酒花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10%
	小计		1,600.00	
采购产品或商品	农用材料	景泰泰山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350.00	54%
	包装材料	酒泉市农垦印刷厂	210.00	100%
	酒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小计		660.00	
其他交易	托管费用	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350.00	100%

本公司2010年度全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由16,100万元变更为18,71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甘肃农垦良种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景泰县一条山镇,注册资本:1126.22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庆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农作物、花卉、牧草良种种植,果树苗木的生产加工,技术咨询信息服务、培训,农业生产技术推广。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同一公司控制。

(二)玉门铁马啤酒花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玉门市饮马农场,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凤伟。公司主营业务为:啤酒原料,农副产品种植、加工、销售(不含原粮、棉花)。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同一公司控制。

(三)景泰泰山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景泰县一条山镇泰泰路127号,注册资本:1,265万元,法定代表人:唐永红。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产品购销,果品、蔬菜、白酒、建材、服装、化肥、地膜、农药的销售;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同一公司控制。

(四)甘肃省酒泉农垦印刷厂

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地区酒泉市祁连山路35号,注册资本:45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堡。公司主营业务为:五层瓦楞纸箱制作、销售;印刷、制版、装订。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同一公司控制。

(五)兰州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兰州城关区高新技术开发区一园一区,注册资本:32,112万元,法定代表人:赵国柱。公司主营业务为:莫高系列葡萄酒类生产、批发、原辅料、脱毒苗木、种架的繁育、销售;化学药品、原料药及制剂、中药制剂(仅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啤酒原料、花卉林木、农作物种子、饲料的种植、加工、中草药种植、畜牧养殖及畜产品加工、农业科技开发、咨询服务、培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批发)及加工机械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对口贸易、转口贸易、酒、甘草系列产品。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同一公司控制。

(六)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南滨河东路753号,注册资本:56,576万元,法定代表人:杨树军。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特种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农作物种植、农副产品、酒、乳制品、水混、硫化碱的制造及销售。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关系。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单位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对本公司形成坏账损失。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交价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使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其中:

1)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每年最后一个月支付付清。

2)加工承揽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定价,定做人在交付产品30日内支付价款。

对于关联方方向本公司提供的生产、生活服务等,公司在完成后按要求支付相关费用;对于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的生产、生活服务等,其中水电费收取以当地供电局、自来水公司确定的收费时间为准,其余在按协议规定的时间内收取。

(六)代购、代代销场所收取的手续费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由于历史的原因,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每年都会发生一定金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0-011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在浙江省金华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金国先生主持,经参加本次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项目的议案》。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同意使用超募资金6,500万元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福林”)合资设立山东金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投资建设项目500万只轻量化高强度钢制车轮及100万只卡车高强度轻量化钢制车轮项目(以下简称“合资项目”)。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先期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5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35%股权,济宁福林以实物方式认缴出资6,5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65%股权;后期,公司以现金3,000万元出资收购济宁福林30%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合资公司65%股权,形成控股,济宁福林持有35%股权。

合资项目总投资为56728万元,其中:项目用汇2912万美元,固定资产投资47728万元,流动资金9000万元。资金来源:由公司多渠道筹集资金。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经济效益: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107,500万元,利税总额20,741万元。

上述议案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请投资者查阅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0-012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0年12月10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在浙江省金华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章剑飞先生主持,经参加监事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项目的议案》。本议案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此项决议通过。

同意使用超募资金6,500万元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福林”)合资设立山东金固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投资建设项目500万只轻量化高强度钢制车轮及100万只卡车高强度轻量化钢制车轮项目(以下简称“合资项目”)。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先期公司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3,5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35%股权,济宁福林以实物方式认缴出资6,500万元,持有合资公司65%股权;后期,公司以现金3,000万元出资收购济宁福林30%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合资公司65%股权,形成控股,济宁福林持有35%股权。

合资项目总投资为56728万元,其中:项目用汇2912万美元,固定资产投资47728万元,流动资金9000万元。资金来源:由公司多渠道筹集资金。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经济效益:达产后,年新增销售收入107,500万元,利税总额20,741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88 证券简称:金固股份 编号:2010-013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0年12月20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作投资600万只钢车轮项目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公司于2010年11月22日与济宁福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合同》及《股权转让协议